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12月28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和送达的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9年1月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九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九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江苏国泰：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85,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利息）购买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产品（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滚动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独立财务顾问意见：（1）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且上

述事项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2)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3)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中信证券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8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综上所述，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本次拟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江苏国泰：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远期结售汇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江苏国泰：关于拟开展远期结售汇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江苏国泰：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3、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日